

收文編號：1100001196

議案編號：11003260710041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966

案由：海洋委員會函，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海巡署決議(四)「海巡署各分署港區監視系統損壞原因及修復時程」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海洋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S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海巡署各分署港區監視系統損壞原因及修復時程」之書面報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通過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第 389 頁【海洋委員會主管第 2 項之決議事項(四)】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內政委員會(含附件)

## 海洋委員會針對「海巡署各分署港區監視系統損壞原因及修復時程」之書面報告

### 一、案由

- (一) 依據大院通過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第 389 頁【海洋委員會主管第 2 項之決議事項(四)】辦理。
- (二) 海巡署辦理「智慧型港區監視系統建置計畫(106 年至 108 年)」規劃 3 年建置、4 年保固，建置 91 處 534 具(106 年 8 處、107 年 41 處、108 年 42 處)攝影機組，以有效輔助安檢勤務遂行。惟查近 3 年度(106 年度至 108 年度)各分署港區監視系統損壞維修情形觀之，損壞報修案件數分別為 705 件、717 件及 755 件，逾期修復件數比率分別為 100%、20.9%及 6.0%，逾期修復件數比率 106 年度雖達 100%，惟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下降至 2 成以下已有明顯改善。又由近 3 年度(106 年度至 108 年度)各分署港區監視系統妥善率資料觀之，妥善率合計分別為 98.3%、98.9%及 99.9%，妥善率逐年提高且均逾 9 成 8，惟攝影機及 DVR 主機相關設備共 514 臺，每年平均損壞報修案件逾 700 件偏高，爰請海巡署針對「各分署港區監視系統損壞原因及修復時程」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。

### 二、損壞原因：

- (一) 本會海巡署港區監視器均設置於濱海地區，長期使用易遭受鹽分侵蝕，且易受強風、豪雨影響，相較於內陸之設施，損壞率較易偏高，爰本系統建置初期即要求投標廠商於投標前至現地瞭解建置環境，並提出抗

鹽害及防強風之保護措施或作法。

(二) 依契約規範，新式港監系統妥善標準如下：

1. 攝影機組（包含鏡頭、攝影機、紅外線投射燈、旋轉台及影像傳輸組等）呈現之畫面均正常且各項功能可正常操作、影像可儲存。
2. 主機發生故障無法監控、儲存（含儲存天數不足），則連接該主機之攝影機視為全部不妥善。

(三) 修復期限：

故障通報每日 2400 時截止計算，並於次日起算修復期限；廠商所提修復期限不得超出下列基本要求。

1. 本島地區 3 日內完成修復。
2. 澎湖及馬祖地區 4 日內完成修復。
3. 小琉球、琉球新、開元、綠島、青帆、潭門、將軍南、七美、吉貝、烏嶼等 10 處於 7 日內完成修復。

(四) 經查 109 年故障報修案件，多數係為鏡頭不潔、線路及鏡頭調整等項目，並非全為硬體設備故障，另相關報修案件均由廠商依契約修復期限（3 至 7 日）內完成清潔與調整。

### 三、精進作為

(一) 保固期內，要求廠商每季均需實施定期保養，並統計各單位報修資料，瞭解系統主要故障項目及損壞情形，作為加強維護或設備備料之參據，以提升系統妥善率。

(二) 為強化本會海巡署同仁基礎維保能力，本會海巡署已要求廠商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前至所屬單位完成基本故障排除訓練，以降低報修率（已辦理完竣）；另於保固期內每年 11 月 30 日前，需對各分署及岸巡隊進行「系統裝備維護人員專精訓練」及「系統裝備操作人員訓練」，以提升裝備妥善維持率。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